

伊川县城关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城关街道办事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认真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要求，聚焦街道重点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监督保障等方面不断深化政务公开，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一）主动公开情况：持续做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加强信息公开。2023 年，城关街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4 条，其中组织机构类信息 2 条（含领导分工信息 2 条），发布政府规章 0 部、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街道重要政务活动新闻通告及工作动态类信息 429 篇。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街道共收到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要求 0 条。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积极发挥政府信息公开责任部门的作用，把政府信息公开纳入各部门的整体工作，建立职责明确的领导机制和责任体系。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和制度规范，明确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进一步完善信息主动公开操作流程。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三审三校”制度，规范政府信息管理。

（四）监督保障情况：优化调整政务公开考核事项和评分标准，务实细致开展考核。紧扣城关街道中心工作，统筹谋划制定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明确分工、压实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 一是着眼公众需求，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还不够全面细化；
- 二是着眼实际效果，政策解读质量仍需进一步提高。

(二) 改进措施:

一是着力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以企业群众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寓服务于公开、以公开促服务，突出抓好就业、教育、养老、医疗、土地征收等民生重点以及监督执法、乡村振兴等热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健全公开保障机制。

二是着力推动政策解读提质增效。指导文件起草部门进一步规范解读内容、丰富解读形式、提高解读质量，注重对政策背景、政策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解读，力求内容深入、通俗易懂、形式多样，提升政策知晓度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